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天职国际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6.7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1.1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9.41 亿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22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

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82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8 次，涉及人员 20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丁启新，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8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和新

三板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以及重组上市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亭亭，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海龙，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 19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2023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根据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双方协商确定，原则上与 2022 年度的审计收费保持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记录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关审计资质，能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坚持独立、公正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有效维护股东利益，满足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如下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具备应有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循执业准则，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并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